

## 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计划增持公司股票的公告

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武建涛先生、财务总监胡艳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 重要内容提示：

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武建涛先生、财务总监胡艳女士计划自 2021 年 2 月 1 日起三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的方式增持公司股份，增持股数分别为 80 万股和 50 万股。

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武建涛先生、财务总监胡艳女士的通知，基于对公司未来业绩及公司股票长期投资价值的信心，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的有关规定，武建涛先生、胡艳女士拟自 2021 年 2 月 1 日起未来 3 个月内增持公司股份（法律、法规和深交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不准增持的期间除外）。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计划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 1、计划增持主体：

姓名	职务	目前持有公司股份情况 (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武建涛	董事、副总经理	3,244,933	0.33%
胡艳	财务总监	493,359	0.05%

2、武建涛先生、胡艳女士在本次公告前的 12 个月内未披露过增持计划，在本次公告前 6 个月不存在减持的情况。

## 二、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本次拟增持股份的目的：基于对公司未来业绩及公司股票长期投资价值的信心，为更好地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2、本次拟增持股份的股数：

姓名	职务	本次拟增持股数（股）	拟增持股数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武建涛	董事、副总经理	800,000	0.08%
胡艳	财务总监	500,000	0.05%

3、本次拟增持股份未设定价格前提，武建涛先生、胡艳女士将根据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及资本市场整体趋势，择机实施增持计划。

4、本次拟增持股份的期限：自2021年2月1日起三个月内（除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不准增持的期间之外）。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如遇公司股票停牌，增持计划将在股票复牌后顺延实施并及时披露。

5、本次拟增持股份的方式：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票。

6、本次增持不基于增持主体的特定身份，如丧失相关身份时也将继续实施本次增持计划。

7、武建涛先生、胡艳女士承诺在增持期间及在增持完成后 6 个月内不减持所持公司股份，并严格遵守有关规定，不进行内幕交易、敏感期买卖股份、短线交易等行为。

### 三、增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可能存在因增持股份所需资金未能及时到位或资本市场发生变化等因素，导致增持计划延迟实施或无法实施的风险。如增持计划实施过程中出现上述风险情形，信息披露义务人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四、其他事项说明

1、本次增持计划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

2、本次股份增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3、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若发生派发红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股本除权、除息事项时，增持人将根据股本变动情况，对增持计划进

行相应调整并及时披露。

4、公司将继续关注本次增持计划的相关情况，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五、备查文件

1、武建涛先生、胡艳女士出具的关于增持股份计划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月29日